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007373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1-4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007373号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业已审计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江股份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就振江股份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出具本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振江股份公司的责任。除了对振江股份公司实施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前期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振江股份公司2020年度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现将振江股份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经反复向振江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震确认后，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供应商增加或提前付款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形成情况如下：

(1)2018年6月、9月,振江股份公司累计支付基建供应商2,500万元,基建供应商通过其自然人股东或关联自然人将款项最终转给振江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震,形成占款。胡震已于2021年4月将该笔款项归还至振江股份公司。

(2)2018年9月,振江股份公司支付供应商加工费100万元,该供应商通过其关联自然人将款项最终转给振江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震,形成占款。胡震于2020年9月将该笔款项最终通过该供应商归还至振江股份公司。

(3)2019年11月,振江股份公司支付供应商材料款350万元,该供应商将该笔款项最终转给振江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震,形成占款。胡震于2019年12月将该笔款项最终通过该供应商归还至振江股份公司。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

前述资金支付没有商业实质,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原支付时列报“在建工程”(后已转入“固定资产”)、预付款项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款项性质,应调整至“其他应收款”。故追溯调整:2019年12月31日调增其他应收款2,600万元、相应调减固定资产2,395.28万元、其他流动资产104.72万元、预付款项100万元;2018年12月31日调增其他应收款2,600万元,相应调减在建工程2,395.28万元、其他流动资产104.72万元、预付款项100万元。

三、对比较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2019年度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9 年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9 年期末金额
预付款项	46,971,517.36	-1,000,000.00	45,971,517.36
其他应收款	32,098,909.08	26,000,000.00	58,098,909.08
其他流动资产	119,307,842.26	-1,047,226.51	118,260,615.75
流动资产合计	1,589,905,156.26	23,952,773.49	1,613,857,929.75
固定资产	1,359,000,332.84	-23,952,773.49	1,335,047,559.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5,879,854.13	-23,952,773.49	1,741,927,080.64
资产合计	3,355,785,010.39		3,355,785,010.39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次差错更正对合并利润表没有影响。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9 年度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9 年度金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5,797.00	3,500,000.00	7,375,7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412,352.42	3,500,000.00	466,912,352.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454.00	3,500,000.00	6,415,45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757,940.63	3,500,000.00	910,257,94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345,588.21		-443,345,588.21

2018年度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8 年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8 年期末金额
预付款项	90,179,962.66	-1,000,000.00	89,179,962.66
其他应收款	22,317,435.35	26,000,000.00	48,317,435.35
其他流动资产	226,714,037.04	-1,047,226.51	225,666,810.53
流动资产合计	1,823,717,771.55	23,952,773.49	1,847,670,545.04
在建工程	208,353,194.83	-23,952,773.49	184,400,42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6,228,249.70	-23,952,773.49	1,142,275,476.21
资产合计	2,989,946,021.25		2,989,946,021.25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次差错更正对合并利润表没有影响。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8 年度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8 年度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390,632.27	-1,000,000.00	806,390,63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252,490.33	-1,000,000.00	1,137,252,49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2,726.06	1,000,000.00	98,612,72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235,255.80	-25,000,000.00	345,235,255.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0,347.00	26,000,000.00	29,980,34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516,402.80	1,000,000.00	1,399,516,40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81,815.73	-1,000,000.00	43,081,815.73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利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波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夏利忠
 Full name 夏 男
 出生日期 1971-01-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21171013134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2年检验专用章



夏利忠(32020001002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0年3月19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薛波
 Full name 薛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6-20
 Date of birth 1988-06-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20283198806203230
 Identity card No. 3202831988062032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197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197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10 / 31

薛波(310000061197)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薛波(31000006119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0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0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